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8-23号

证券代码：127003

证券简称：海印转债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并将剩 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并拟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部分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18号）核准，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印股份”或“公司”）于2014年5月9日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9,880,239.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35元，募集资金合计833,999,995.6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527,880.1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5,472,115.51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14年5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2014】京会兴验字第03010005）。

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广州海印国际商品展贸城有限公司	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国际汽车展览交易中心	65,000.00	58,400.00
2	海印股份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含发行费用）
合计			90,000.00	83,400.00

2、公司于2014年6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68,869,393.15元。

3、公司分别于2014年7月17日、2014年8月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与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的经营业态由“汽车及其相关配套产品的展览、交易市场”调整为“纺织、布料、皮革及皮

草等批发和零售”。原募投项目的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主建筑物、投资总额和募集资金投向均未发生变化。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广州海印国际商品展贸城有限公司	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	65,000.00	58,400.00
2	海印股份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含发行费用）
合计			90,000.00	83,400.00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原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元）	投资进度	利息收入（元）	募集资金余额（元）
1	发行费用	18,527,880.14	-	--	--
2	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	206,920,766.97	35.43%	38,758,701.41	415,837,934.44
3	补充流动资金	231,473,444.51	100.00%	99,320.82	97,991.82
合计		456,922,091.62	-	38,858,022.23	415,935,926.26

截至2018年4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415,935,926.26元

（含利息收入）。

2、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4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所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大支行	11014596249333	415,837,934.44	募集资金专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琶洲支行	06691331000000239	97,991.82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415,935,926.26	--

二、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项目定位为集销售、展示、电子商务、产业服务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纺织、布料、皮革、皮草等产业批发园区。公司通过建设展示交易类建筑物业，出租给各类经营业态的商户作为批发、零售交易市场，从而取得物业经营租赁收益。

公司募投项目已在广州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取得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130101369410594）及广州市环保局核发的《关于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国际汽车展览交易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穗环管影（2013）63号】。项目总投资65,000.00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58,400.00万元。

截止至2018年4月30日，已经投入募集资金20,692.08万元，详细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投项目名称	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584,000,000
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06,920,766.97
募投项目资金余额	415,837,934.44
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35.43%
项目建设周期	6年（2013年-2018年） 受项目实施地点的市政规划调整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影响，项目建设由原2017年12月31日前完成变更为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详见

	2016年4月27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1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已实现收益	0
项目预计税后年平均投资回报收益率	4.50%
项目总体建设进度	总建筑面积59.6万平方米，已建成面积10.08万平方米，已完成总建筑面积的16.91%。
项目具体建设情况	1、招商中心1栋（五层），建筑面积约0.86万平方米，拟用作招商服务及商业配套； 2、综合大楼1栋（五层），建筑面积约1.33万平方米，拟用作商业配套； 3、A区商业综合楼13栋，建筑面积共计7.89万平方米，拟用作商业配套。

因项目周边道路网，公共交通设施建设期拉长，尤其是配套公路的建设进度大大低于预期；另外，地铁8号线东延线尚在规划中，中短期内对项目无实质性的利好。以上原因导致原募投项目虽在2017年度建设进度有所放缓，但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及其影响

（一）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1、相关行业的竞争环境加剧

原募投项目定位为集销售、展示、电子商务、产业服务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纺织、布料、皮革、皮草等产业批发园区。

一方面，随着国内劳动力成本和原料成本持续上涨，我国国际分

工优势逐渐减弱，纺织、布料、皮革、皮草等行业均正面临严峻的挑战。另一方面，近年来由于国内外经济环境错综复杂，出口市场需求不足、国内市场竞争激烈，使得批发行业的需求增速持续放缓。此外，在内销竞争日益激烈、传统渠道疲弱的环境下，传统实体店受电子商务高速增长的冲击越来越大。随着大型互联网企业纷纷通过投资收购实体零售企业拓展线下渠道，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

未来，为进一步扩大经营网络、增强竞争实力，批发业态与金融业、制造业企业需要进行更为紧密的结合。利用大数据、电子支付、人工智能等发展应用，通过线上线下结合、输出管理团队等多种轻资产方式整合商业资源，实现线下实体价值重塑，既是目前商业企业面临的机遇，也是对商业企业经营能力的一大挑战。

基于纺织、布料、皮革、皮草行业的现状，以及批发业态的现状 & 未来发展趋势，“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项目建成后可能会导致部分功能闲置及资源浪费。

2、项目预期收益发生变化，实施该项目的投资风险加大

一方面，公司继续实施该项目仍需要投入较大的固定资产投资，整个项目需要更多的营运资金的投入，预计项目投资所带来的预期收益与项目筹划初期的收益水平相差较大，预期收益明显出现较大变化。另一方面，项目周边交通路网及配套设施建设未达预期，项目实施地点尚未形成较为可观的客流量，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数年，周边客流情况预计难以达到满足投资要求的水平。在此背景下，继续实施此项目所能实现的项目收益和风险将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不利于公司

成本控制，公司的投资风险将加大，对公司整体运营构成影响。

公司本次聘请了广州署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继续实施该项目的预期收益情况进行了重新测算。根据广州署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广署资字（2018）第 003 号）（以下简称“可研报告”），项目的税后年平均投资回报收益率为 4.50%，低于一年以上银行贷款利率水平。

3、公司近阶段经营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较大

公司目前正处于业务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阶段，正在对原有业态进行调整和升级，同时，也将加大对新行业和新领域的开发。现阶段公司需要适量的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及外延发展所带来的营运资金的需求，持续提高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基于上述原因，继续实施该项目将加大投资风险，也不利于公司更好地聚焦主业，充分发挥其潜力和优势，也不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讨论，为更好地顺应市场变化趋势，本着公司效益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自身的经营情况，拟终止实施募投项目-“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二）终止该募投项目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是根据项目可行性以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决策的，上述决策能够充分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为股东取得更高的回报，不会对

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终止该募投项目的后续处理

1、已经建成的 15 栋建筑物（包括招商中心 1 栋、综合大楼 1 栋、商业综合楼 13 栋，合计建筑面积 10.08 万平方米）将用于对外出租，赚取租金收益。

2、项目未建的土地将在剩余租赁期内用于对外出租，赚取租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本次终止募投项目后的资金使用安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计划将终止募投项目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1.5 亿元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不存在高风险投资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并承诺此次募资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不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终止募投项目的意见

1、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此次拟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项目实际情况及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决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拟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财务成本，缓解资金需求压力，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意见

海印股份本次拟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

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海印股份本次拟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本次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待本次事项实施完成后，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使用完毕，保荐机构将继续对募集资金目前尚未使用完毕的 2016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拟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 4、监事会意见；
-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六日